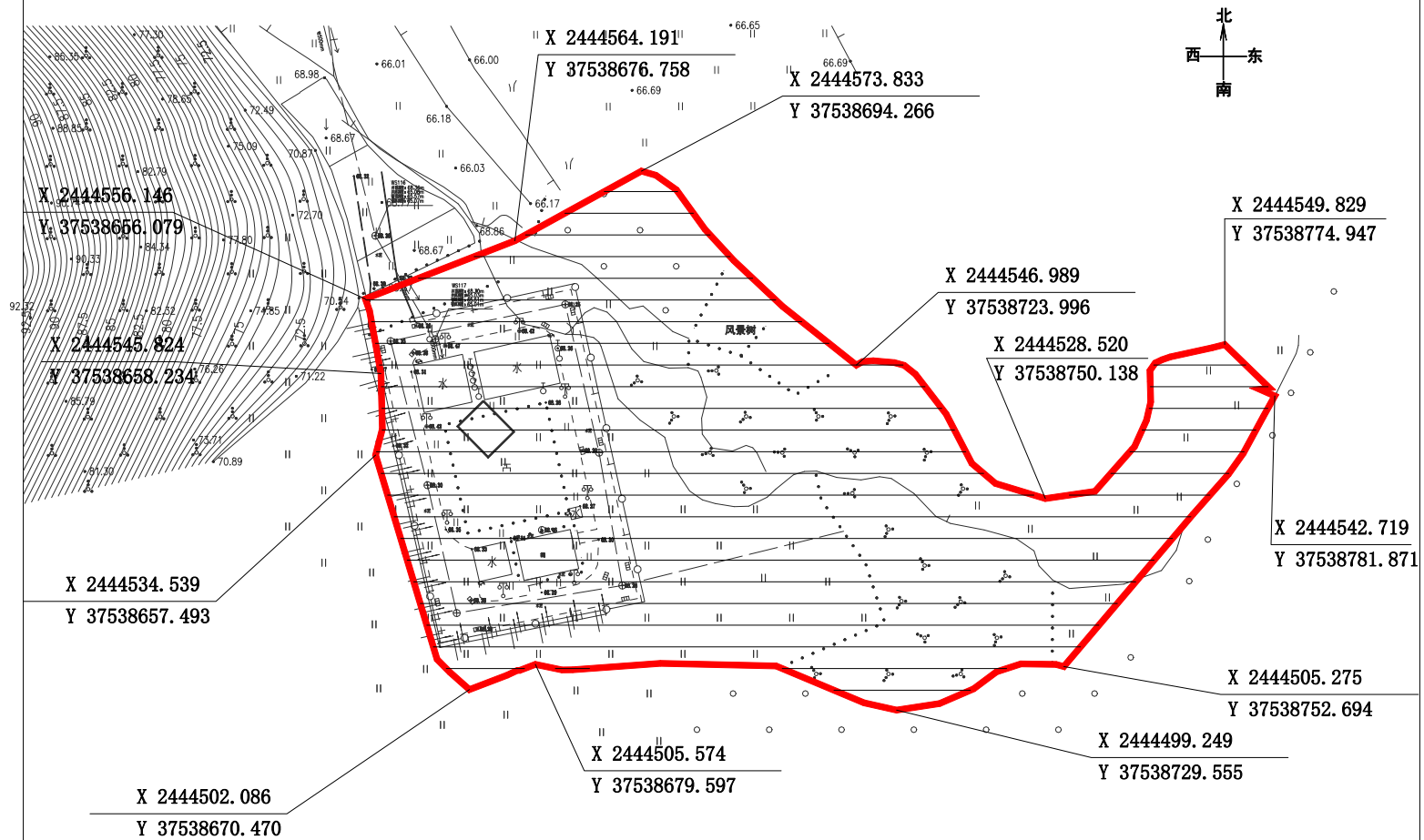




规划说明:

- 1、图中红线部分地块为阳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证用地，总用地面积为5281.12平方米。
- 2、主要规划指标按春规要点〔2024〕36号文执行。
- 3、土地权属以不动产权属证书为准。
- 4、须按批准的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实施建设。
- 5、凭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（电子监管号：4417812024A000327）办理，原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（地字第4417812018X0704号 阳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）注销。

阳春市双滘镇人民政府